



股票简称:晋西车轴

股票代码:600495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

公司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A股股票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保险机构、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认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13,900万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以现金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情况，认购比例不高于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8%。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行为，发行股份数将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数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并结合实际情况确定。

4、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2年6月9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12,53元/股。

5、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12,53元/股。若公司发行价格下限亦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后，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7.5亿元，拟用于投资马钢-晋西轮轴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部分。（一）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2012年6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如下规定：

“公司的利润分配将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不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应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除公司经营环境或经营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外，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适时提出现金分红。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分配股利，或者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 间	现 金 分 红 (税 前)	归 属 于 上 市 公 司 股 东 净 利 润	现 金 分 红 占 归 属 于 上 市 公 司 股 东 净 利 润 的 比 例
2011年度	1,057.83	9,971.78	10.61%
2010年度	-	4,370.68	-
2009年度	839.55	3,636.24	23.09%
合 计	1,897.38	17,978.70	10.55%

注：公司2009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0年1月20日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2年5月25日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未实施。

2010年度，公司拟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相应增加了技术改造及新产品研发投入，所需流动资金及投

入资金额度较大，因此公司2010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

2009-2011年度，公司累计分红金额为1,897.38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55%。

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本公司、晋西车轴	指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晋西集团、控股股东	指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兵器集团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方装备	指	内蒙古北方装备有限公司
马钢股份	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公司	指	山西江阴化工有限公司
兵工华北	指	中国兵器物资华北有限公司
马钢-晋西项目	指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指	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晋西车轴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3,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行为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份认购协议》	指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第一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1、政策支持明朗，铁路设备行业前景广阔

自2011年底以来，国务院召开的铁路专题会议重申铁路发展规划不会调整，政策对于铁路，尤其是高铁建设的支持逐渐明朗。2012年国务院在常务会议上多次提到要确保铁路行业“十二五”规划确定的项目任务。2012年3月，国务院通过《“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4月初，科技部印发了《轨道交通关键零部件产品技术水平和装备水平》，挖掘发展潜力，拓展未来发展空间，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战略目标。

2、公司利润分配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应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除公司经营环境或经营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外，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适时提出现金分红。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分配股利，或者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 间	现 金 分 红 (税 前)	归 属 于 上 市 公 司 股 东 净 利 润	现 金 分 红 占 归 属 于 上 市 公 司 股 东 净 利 润 的 比 例
2011年度	1,057.83	9,971.78	10.61%
2010年度	-	4,370.68	-
2009年度	839.55	3,636.24	23.09%
合 计	1,897.38	17,978.70	10.55%

注：公司2009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0年1月20日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2年5月25日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未实施。

2010年度，公司拟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相应增加了技术改造及新产品研发投入，所需流动资金及投

可替代的作用也已渐成共识，全球铁路复兴已成趋势潮流。国外制造商由于原材料、劳动力成本高不下及客户转向全球采购的原因，其国际竞争力逐步丧失，相关制造业正大规模向中国在内的区域转移，国外市场对于轨道交通产品的市场需求会进一步扩大。

3、晋西车轴是兵器集团铁路产品零部件企业平台

根据晋西车轴未来发展战略，晋西车轴拟以做大做强铁路产品为目标，在国内外铁路产品持续发展的重大机遇前提下，积极丰富产品结构，完善产业链，建设铁路产品零部件产业平台，提升兵器集团铁路产品的市场份额占有率和企业集中度，这符合兵器集团铁路产品，“十二五”专项规划要求和对公司的战略地位。

面对轨道交通快速发展的新形势以及国内外市场不断增长的需求机遇，晋西车轴在统筹考虑兵器集团规划定位于自身技术、资源优势的基础上，决定进一步加快轨道交通装备业务规模，进一步做大做强以晋西车轴为代表的主业相关产品，继续扩大竞争优势，提升经营效益。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1、突破产能瓶颈，满足市场需求

经过近10年的积累发展，晋西车轴的轨道交通相关产品已获得市场高度认可，产品产销两旺，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同时，公司产能瓶颈日益显现，部分产品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本次非公开发行，将会进一步扩大公司轨道交通关键零部件产品的生产能力，突破既有产能瓶颈，并深入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和产品线组合，更好地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

2、提升装备水平，拓展未来发展空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把握“十二五”期间轨道交通装备等高端装备产业的战略机遇，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为公司的发展建立更高层次的经营平台，推动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夯实经营基础，进一步提升公司轨道交通关键零部件产品技术水平和装备水平，挖掘发展潜力，拓展未来发展空间，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战略目标。

3、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高股东回报

通过几年的积累发展，晋西车轴的轨道交通相关产品已获得市场高度认可，产品产销两旺，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同时，公司产能瓶颈日益显现，部分产品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本次非公开发行，将会进一步扩大公司轨道交通关键零部件产品的生产能力，突破既有产能瓶颈，并深入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和产品线组合，更好地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

4、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2年6月9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12,53元/股。

5、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12,53元/股。若公司发行价格下限亦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后，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7.5亿元，拟用于投资马钢-晋西轮轴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部分。（一）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保险机构、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认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

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和条款，详见本预案“第四节 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73,000万元（含发行费用），将按轻重缓急顺序全部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1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拟投资金额50,0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晋西车轴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晋西轮轴项目，生产晋西车轴、轮毂、轮辋等产品。	50,000
2	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拟投资金额100,0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晋西车轴与兵器集团共同投资建设晋西车轴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生产晋西车轴、轮毂、轮辋等产品。	1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拟投资金额23,0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3,000
合计			173,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本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顺序投入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帐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帐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赞成的4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 低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具备一定条件的公司可以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规定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应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晋西车轴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构成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的4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 低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具备一定条件的公司可以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规定如下：

1、根据具体情况和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晋西车轴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构成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的4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 低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具备一定条件的公司可以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规定如下：

1、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将募集资金用于